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3 年 9 月 12 日
- 股权登记日：2013 年 9 月 5 日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3 年 9 月 12 日 10:00-11:00
- (四) 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 (五) 会议地点：大连市黄浦路 901 号 东软软件园大连河口园区 F1 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提议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东软（欧洲）有限公司、东软（日本）有限公司、东软（香港）有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否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东软（欧洲）有限公司、东软（日本）有限公司和东软（香港）有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额度的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 (一)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3 年 9 月 5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为本次会议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 2013 年 9 月 6 日至 9 月 10 日工作日内 (9:00-11:30, 13:00-16:00) 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二) 法人股股东须持有股东大会登记表、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以上均需加盖公章)、法人股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and 出席人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三) 个人股东须持股东大会登记表、本人身份证明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表需持有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大会登记表、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 办理登记手续。

(四) 异地股东也可采取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五、其他事项

(一) 与会联系人: 张龙、李莹

电话: 024-83662115

传真: 024-23783375

电子邮箱: investor@neusoft.com

通讯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 东软软件园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 110179

(二)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附件:

- 1、股东大会登记表
-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股东大会登记表

本单位/本人兹登记出席于 201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单位名称： _____

证券账户卡号码： _____

身份证明号码/单位执照号码： _____

持股数量（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股东姓名/名称： _____ 签名（盖章）

二〇一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于2013年9月12日召开的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明号码/单位执照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明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二〇一三年____月____日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东软(欧洲)有限公司、东软(日本)有限公司、东软(香港)有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